

证券代码：870976

证券简称：视声智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蔡念、何凯、宋庆云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名蔡念、何凯、宋庆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蔡念、何凯、宋庆云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蔡念，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上海交通大学电信学院作博士后研究；2006 年 7 月至今历任广东工业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教师、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凯，男，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7 月期间在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教育技术学专业学习，取得学士学位；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在暨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习，取得硕士学位；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7 月在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习，取得博士学位。2012 年 7 月至 2019 年 4 月在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任 EMBA 中心学生与校友工

作主管；2019年5月至今在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任EDP教育中心副主任。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宋庆云，女，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硕士学历。2000年6月至2003年9月任新疆农业科学院助理会计师；2003年10月至2008年4月任新疆农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2008年4月至2012年8月任新疆溢达纺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7月至2014年7月任广州依纯服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1月任广东海大集团财务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9月任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9月至2017年5月任广州星亚高新塑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5月至2017年8月任惠州市浩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8月至2018年10月任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任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7月至2021年6月任广州傲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6月至2022年5月任广东中广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2022年5月至今任广东卓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宋庆云、何凯、蔡念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蔡念	1	1	0	0	否	0
何凯	1	1	0	0	否	0
宋庆云	1	1	0	0	否	0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蔡念、何凯、宋庆云对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3 月 2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非经常性损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正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任职期间：

- 1、不存在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2、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3、不存在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4、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5、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开展各项

工作给予了大力的支持与配合。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2023 年任期内，我们将继续诚信、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蔡念、何凯、宋庆云

2023 年 3 月 31 日